

中信银行反贿赂反贪腐相关政策要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始终坚持强化内部管理，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惩戒违规行为，防范风险隐患，保障依法合规经营和资产安全。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与本行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本行管理权限的控（参）股公司人员，以及本行聘用或与劳务派遣机构签订协议在本行从事辅助性金融服务的其他人员。

二、总体原则及要求

本行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中有关反腐败反贿赂要求，严格遵守《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党委书记为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其他党委成员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纪委办公室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本行制定《中信银行员工廉洁从业规定》《中信银行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及监督执纪、信访举报、问题线索管理等工作实施办法，明确员工行贿和受贿、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等行为处理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本行从业人员职业行为，建立良好的清廉文化，本行将违反《银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操守和行为准则》的行为视为员工违规行为并纳入《中信银行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根据相关管理办法采取相应处罚措施。

三、重点关注领域及要求

1. 人事任免

要求本行员工自觉遵守人事纪律，禁止在选拔聘用等工作中谋取私利。不得利用员工招聘、提拔、调动、职称评聘、工作安排等机会收受钱物；不得在选拔干部聘用工作中，封官许愿，买官卖官，营私舞弊等。

2. 业务往来

要求本行员工正确行使职权，严于律己、廉洁奉公，禁止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在业务经营管理活动中谋取个人不当利益。不得超越权限或者不按规定程序审批发放贷款；不得违反规定在招投标工作中营私舞弊、谋取私利；不得索取、接受下属单位和个人及其他与其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现金、银行卡、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物品等。

我行对违反职业操守、授信风险业务违规行为、公司金融业务违规行为、零售金融业务违规行为、金融市场业务违规行为、资产负债运营业务违规行为、管理支行工作违规行为中涉及贪污贿赂等腐败行为的不同情形进行了明确，按问题性质和具体情况，确定了处分、经济处罚、其他处理等处理方式。

四、管理机制相关内容

1. 举报机制

本行设有信访工作部门，统一受理和集中管理内外部对本行员工涉嫌行贿和受贿、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等各类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信访举报，并设立来信、来电、来访以及电子邮件等多种信访举报渠道。经核实存在违规事实的，由相关部门根据管理权限对违规违纪的单位或个人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按照规定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同时，本行将严格对举报人采取保密和保护措施，确保举报人不受到相关报复或负面影响。详见本行门户网站 ESG 专区《中信银行举报人保护政策要点》相关内容。

2. 反腐败培训

本行通过直播、在线学习等方式，在统一学习平台“e企学”面向全体员工发布反腐倡廉电子课程，同时坚持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治，通过召开全行警示教育大会、实名通报剖析典型案例、专项纪法培训、现场警示教育等形式，进一步筑牢全行干部员工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3. 采购管理

详见本行门户网站 ESG 专区《供应商反腐败政策要点》相关内容。